

股票代码: 601233

股票简称: 桐昆股份

公告编号: 2019-055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 赎回结果及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接到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控股”）通知，桐昆控股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本期债券”）赎回工作已经完成，详细情况如下：

桐昆控股于 2017 年 8 月 3 日发行了简称为“17 桐昆 EB”的本期债券，为发行本期债券，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换股标的桐昆股份 A 股（601233.SH）100,000,000 股办理了担保及信托登记。本期债券进入换股期后，桐昆股份 A 股股票自 2019 年 3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9 日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换股价格（12.16 元/股）的 120%（14.592 元/股），已触发《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因此，本公司控股股东桐昆控股决定按照本期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换股的本期债券。

其中：

1、**赎回价格**：100.855 元/张（含当期利息，利率为 1.00%，且

当期利息含税)。此外桐昆控股已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专区发布了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实施“17 桐昆 EB”赎回事宜的公告，并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4 月 24 日、5 月 7 日、5 月 15 日及 5 月 23 日发布了 5 次提示性公告，通知“17 桐昆 EB”公司债券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事项。

2、赎回对象：2019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17 桐昆 EB”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全部持有人。

根据桐昆控股相关赎回安排，2019 年 6 月 10 日为“17 桐昆 EB”的赎回登记日，2019 年 6 月 11 日为“17 桐昆 EB”的停牌起始日，2019 年 6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桐昆控股本期债券赎回工作已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结束，结果如下：

- 1、赎回数量：26,524,000 元（265,240 张）
- 2、赎回兑付本息总金额：26,750,780.20 元
- 3、赎回款发放日：2019 年 6 月 11 日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共发生换股 80,137,213 股，桐昆控股将尽快完成剩余 59,862,787 股的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程序。

截至 2019 年 6 月 11 日，桐昆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64,908,8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2%（其中桐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5,046,0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3%；通过发行可交债开立的“桐昆控股-国信证券-17 桐昆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 59,862,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9%），桐昆控股仍为公司控股股东，陈士良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2 日